

2023 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信息中心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信息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主要承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系统建设、运行维护和安全保障；承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数据中心及灾备体系的建设、管理；承担全市社会保障卡（市民卡）的发行和日常管理；承担与部、省及相关部门外部接口、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建设及运行维护；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66.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85.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5.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6.8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66.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66.86	总计	62	1466.86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名称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66.86	1466.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5.63	1285.6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07.2	1207.2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444.42	444.42					
2080150			事业运行	571.02	571.0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支出	191.76	191.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43	78.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53	8.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9.9	6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61	85.61					
21011			事业单位医疗	85.61	85.61					
210110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2.48	42.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13	4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62	9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62	9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54	60.54					
2210202			提租补贴	11.77	11.77					
2210203			购房补贴	23.31	23.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2+3+4+5+6+7) 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 出 合 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66.86	830.68	636.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5.63	649.45	636.1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07.2	571.02	636.18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444.42		444.42			
2080150			事业运行	571.02	571.0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1.76		191.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43	78.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53	8.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9	6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61	85.61				
21011			事业单位医疗	85.61	85.61				
210110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2.48	42.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13	4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62	9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62	9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54	60.54				
2210202			提租补贴	11.77	11.77				
2210203			购房补贴	23.31	23.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2+3+4+5+6) 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6.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85.63	1285.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5.6	8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5.62	95.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6.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66.86	1466.8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66.86	总计	64	1466.86	1466.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466.86	830.68	636.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5.63	649.45	636.1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07.2	571.02	636.18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444.42		444.42
2080150			事业运行	571.02	571.0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1.76		191.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43	78.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53	8.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9	6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61	85.61	
21011			事业单位医疗	85.61	85.61	
210110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2.48	42.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13	4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62	9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62	9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54	60.54	
2210202			提租补贴	11.77	11.77	
2210203			购房补贴	23.31	23.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4.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55.8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1.6	30201	办公费	2.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9.25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78.59	30205	水费	0.4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 老保险缴费	69.9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1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 费	41.62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9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07	30211	差旅费	0.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54	30212	因公出国（境 ） 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 费	2.3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9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7.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 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4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0.8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4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7.7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 护费	1.2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 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 支出	0.56			
人员经费合计		774.85	公用经费合计					55.8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 + 2 - 3) 栏各行；3栏各行 = (4 + 5) 栏各行。

备注：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备注：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9		1.29		1.29		1.29		1.29		1.2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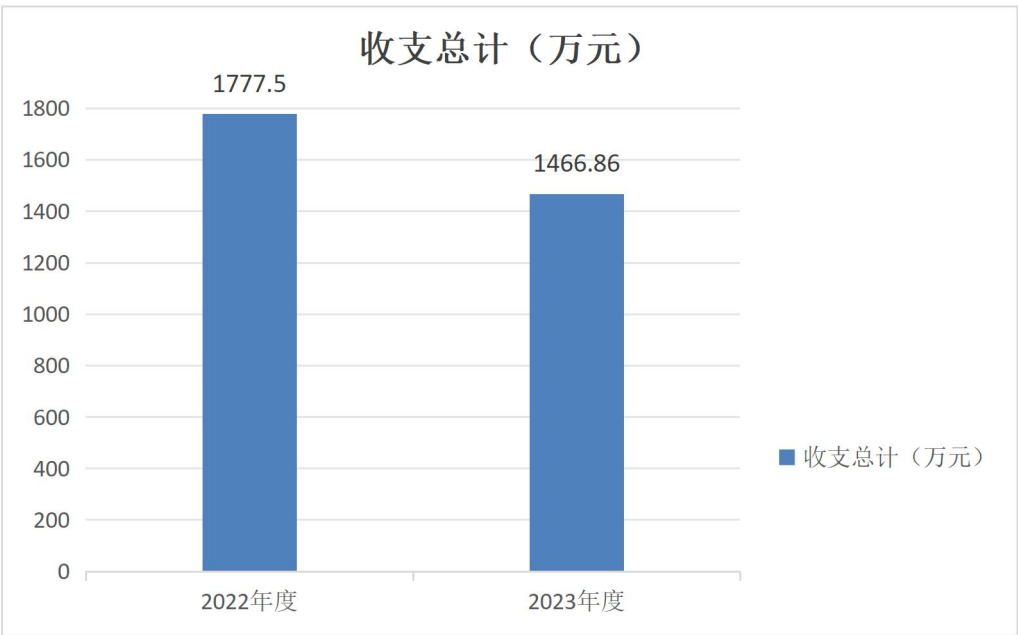
1栏= (2+3+6) 栏；3栏= (4+5) 栏；7栏= (8+9+12) 栏；9栏= (10+11) 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1,466.86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10.64万元，下降17.5%，主要原因一是部分项目政府采购后实际签订合同金额较预算金额小，节约了财政资金；二是部分项目按照合同约定预计于2024年验收后支付。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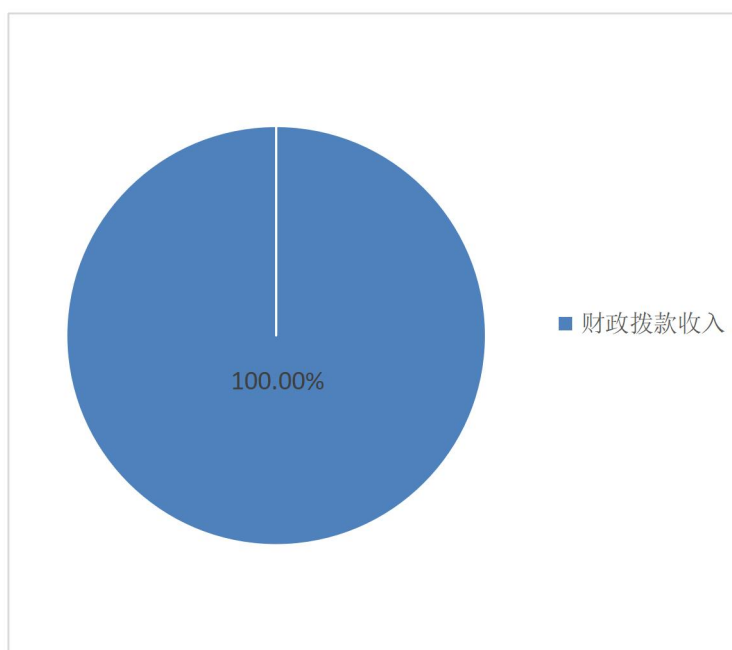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466.8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310.64 万元，下降 17.5 %，一是部分项目政府采购后实际签订合同金额较预算金额小，节约了财政资金；二是部分项

目按照合同约定预计于 2024 年验收后支付。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66.8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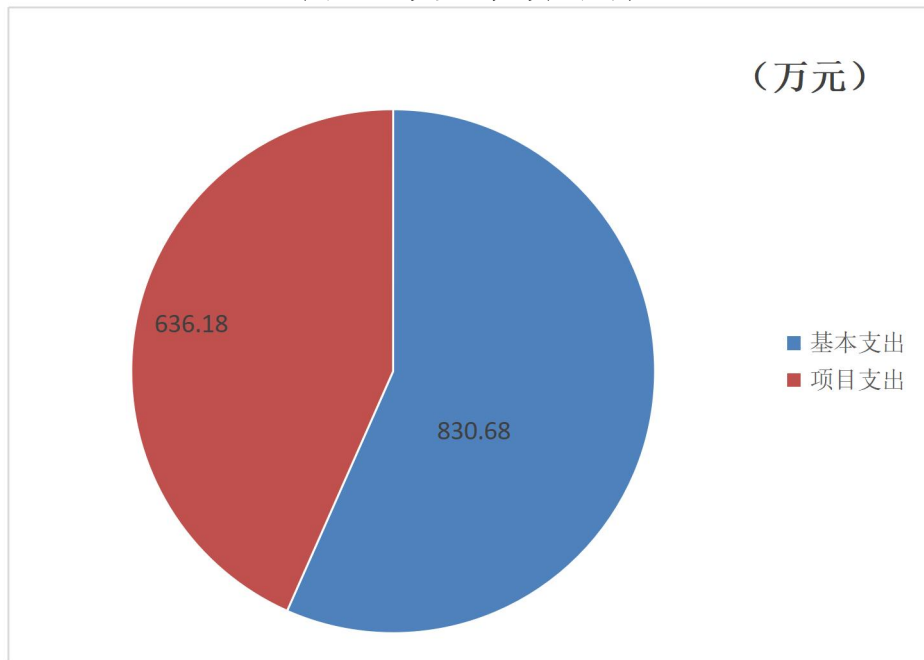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466.8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10.64 万元，下降 17.5%，一是部分项目政府采购后实际签订合同金额较预算金额小，节约了财政资金；二是部分项目按照合同约定预计于 2024 年验收后支付。其中：基本支出 830.68 万元，占本年支出 56.6%；项目支出 636.18 万元，占本年支出 43.4%。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66.8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10.64万元，下降17.5%。一是部分项目政府采购后实际签订合同金额较预算金额小，节约了财政资金；二是部分项目按照合同约定预计于2024年验收后支付。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66.86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310.64万元。一是部分项目政府采购后实际签订合同金额较预算金额小，节约了财政资金；二是部分项目按照合同约定预计于2024年验收后支付。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66.8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10.64万元，下降17.5%。一是部分项目政府采购后实际签订合同金额较预算金额小，节约了财政资金；二是部分项目按照合同约定预计于2024年验收后支付。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66.8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285.63 万元，占87.7%。主要是用于信息化建设、事业运行、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方面的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85.61万元，占5.8%。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的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95.62万元，占6.5%。主要是用于保障住房。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305.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6.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6%。其中：基本支出 830.68 万元，项目支出 636.1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人社信息化系统建设 444.42 万元，主要成效：1、推进数据共享应用建设；2、努力推升社保公共服务平台质效。日常系统运行经费 191.76 万元，主要成效：1、高质量推进社会保障卡发行工作；2、持续巩固国省系统运维保障能力；3、有效推进武汉都市圈政务服务事项通办工作；4、积极推动长江新区社保机构按期上线。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1,069.2万元，支出决算444.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信息化项目已完成了采购流程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一期款项，剩余款项按照约定于2024年支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77.82万元，支出决算571.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98.36万元，支出决算为191.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日常系统运行项目已完成了政府采购流程，按照合同约定项目待验收合格后付款，预计付款时间为2024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8.9万元，支出决算为8.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9.69万元，支出决算为6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其中1人重新核定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年中有追加预算0.21万元。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3.39万元，支出决算为42.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9%。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2.95万元，支出决算为43.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主要原因社保基数上限调整，年

中有追加预算0.18万元。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0.55万元，支出决算为60.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1.77万元，支出决算为11.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3.31万元，支出决算为23.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30.6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74.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55.8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9万元，支出决算为1.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1.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年初预算减少1.71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提倡“绿色”出行，本年公务用车次数下降。主要用于公务出行。截至 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64.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64.3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16.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6.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5.3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39.9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6.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12月31日，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日常公务出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5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2个，资金636.1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评价方法，对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636.1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评价方法，对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2个项目。

1. 人社系统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69.2万元，执行数为444.42万元，完成预算的41.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服务市民数1000万人以上；二是有效加强“智慧人社”便民服务应用推广；三是有效推动社保经办服务事项“网上办”；四是达到系统数据完整可靠度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武汉人社大数据应用平台一期建设及运行维护项目为上年结转项目，2023年市人社局先后组织多次工作考察调研活动，根据调研成果，由全局信息化规划部门局办公室牵头，拟定该项目计划在2024年6月底前完成开发建设任务和初步验收并开始试运行。2024年12月10日前完成项目竣工验收。2023年12月该项目已完成采购并签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第一阶段款项，剩余部分预计2024年完成。

2. 日常系统运行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98.36万元，执行数为191.76万元，完成预算的48.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月均发送短信量11万条；二是持社保卡人数1100万人；三是提供社保自助查询打印30万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2023年12月已完成采购，待合同签订履约完成后付款，预计付款时间为2024年，故当年未执行付款。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加强项目预算管理，编报项目预算前，做好前期摸底调研工作，结合有关政策和工作实际，合理制定项目工作目标，加强项目全程监管工作，建立健全项目台账资料，确保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 优化绩效目标设置。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根据立项目和计划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3. 加强项目实施管理。根据相关预算管理制度结合实际规范预算执行情况，做到内容完整，流程清晰，保障项目执行到位。

4. 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立合理的考评方法，将绩效评价与预算管理挂钩，深化预算和绩效一体化，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对低效资金消减，切实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夯实人社数字化底座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数字人社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人社部发〔2023〕34号）有关要求：夯实数字化底座，打牢人社数字化改革技术基础。

主要工作措施：

1、中心围绕人社机房系统运维和业务支撑的核心工作常抓不懈，组建业务过硬的技术团队，7*24小时保障人社市级核心信息节点正常运转。

2、健全完善各项工作管理制度，更新、编印了包括《网络运维巡检制度》、《信息系统应急预案》等文档，进一步细化工作内容，提升工作质量。

3、不定期开展各类问题处理应急演练，不断提高专业技能，缩短响应时间，积累了各类突发问题的处置经验。

工作成效：

1、今年以来，累计处理养老、工伤、失业等险种的业务问题报告2100余件，协助各方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有效查排机房软硬件故障98次，其中软件类故障62次，硬件类故障36次，确保国省系统实现全年平稳运行，人社数据安全可靠。

3、在今年参与全市网安 HW 行动中，人社系统网络安全体系经受住了各项考验，对来自互联网外部威胁拦截成功率达 100%，我局整体网络安全防御能力得到市有关部门的肯定，为人社线上线下各项业务有序推进，筑起一道坚实的信息安全屏障。

（二）开展社保卡“五进五促政策宣讲”活动

为实现省人社厅《2023 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下达的社会保障卡持卡人数和申领电子社保卡覆盖率两项指标任务，中心谋划“以宣促发”的工作思路，积极开展社保卡“五进五促政策宣讲”活动。

主要工作措施：

1、组织合作银行在社区设立宣传点，通过展板宣传、发放宣传单、现场活动等形式，宣传第三代社保卡的功能用途及现场制发社保卡卡，将政策与服务送到群众身边。

2、新增港澳台同胞、外籍人员的即时制卡业务流程，该类用户可在服务网点办理业务，15 分钟立等可取。

3、与公安部门合作，实现政务服务“新生儿一式联办”，方便新生儿办理落户时“一站式”申领社保卡。

4、指导代办网点向特殊困难群体提供主动上门发放社保卡，为老弱病残孕等特殊群体提供绿色通道等服务措施。

工作成效：

1、2023 年，武汉市社会保障卡累计持卡人数已达到 1134.06 万；

2、我市全年电子社保卡签发 877.69 万张，全市申领电子社保卡人口覆盖率达到 63.88%。

3、年内新增社保卡合作银行服务网点 134 家，全市合作银行代办网点数量已增至 944 家，社保卡业务“15 分钟便民服务圈”已基本形成。

（三）打造“武汉人社”移动服务特色品牌

为响应群众不断增长的公共服务需求，深入推进“互联网+人社”有关部署，努力打造“武汉人社”移动服务特色品牌，切实提升社会保障公共服务能力。

主要工作措施：

1、领导干部下基层“走流程”，扎根一线，主动体验人社服务能力。对社保经办机构，参保企业、街道社区、参保群体开展人社公共服务能力实地调研。

2、以问题导向为工作抓手，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形成责任清单，任务清单，立行立改，将调查研究成果转化为推进工作的实际成效。

3、进一步优化全市社保经办服务环境，推出“武汉人社”移动服务特色品牌。

工作成效：

1、主动优化人社“掌办”各平台应用功能，对“社保参保缴费证明”、“社保待遇资格认证”等网办高频事项提供人性化服务引导，提升不同年龄段用户的使用体验度。

2、开通社保信息主动推送、业务提醒服务等功能，月均

推送信息量超 20 万人次。

3、进一步简化网上办事流程，减少页面跳转次数，对现有功能展开便利性优化，有效释放网办服务效能，使人民群众在人社信息化便民服务过程中体验到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夯实人社数字化底座	1、中心围绕人社机房系统运维和业务支撑的核心工作常抓不懈，组建业务过硬的技术团队，7*24小时保障人社市级核心信息节点正常运转；2、健全完善各项工作管理制度，更新、编印了包括《网络运维巡检制度》、《信息系统应急预案》等文档，进一步细化工作内容，提升工作质量；3、不定期开展各类问题处理应急演练，不断提高专业技能，缩短响应时间，积累了各类突发问题的处置经验。	1、今年以来，累计处理养老、工伤、失业等险种的业务问题报告2100余件，协助各方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2、有效排查机房软硬件故障98次，其中软件类故障62次，硬件类故障 36次，确保国省系统实现全年平稳运行，人社数据安全可靠；3、在今年参与全市网安HW行动中，人社系统网络安全体系经受住了各项考验，对来自互联网外部威胁拦截成功率达100%，我局整体网络安全防御能力得到市有关部门的肯定，为人社线上线下各项业务有序推进，筑起一道坚实的信息安全屏障。
2	开展社保卡“五进五促政策宣讲”活动	1、组织合作银行在社区设立宣传点，通过展板宣传、发放宣传单、现场活动等形式，宣传第三代社保卡的功能用途及现场制发社保卡卡，将政策与服务送到群众身边；2、新增港澳台同胞、外籍人员的即时制卡业务流程，该类用户可在服务网点办理业务，15分钟立等可取；3、与公安部门合作，实现政务服务“新生儿一式联办”，方便新生儿办理落户时“一站式”申领社保卡；4、指导代办网点向特殊困难群体提供主动上门发放社保卡，	1、2023年，武汉市社会保障卡累计持卡人数已达到1134.06万；2、我市全年电子社保卡签发877.69万张，全市申领电子社保卡人口覆盖率达到63.88%；3、年内新增社保卡合作银行服务网点134家，全市合作银行代办网点数量已增至944家，社保卡业务“15分钟便民服务区”已基本形成。

		为老弱病残孕等特殊群体提供绿色通道等服务措施。	
3	打造“武汉人社”移动服务特色品牌	1、领导干部下基层“走流程”，扎根一线，主动体验人社服务能力。对社保经办机构，参保企业、街道社区、参保群体开展人社公共服务能力实地调研；2、以问题导向为工作抓手，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形成责任清单，任务清单，立行立改，将调查研究成果转化为推进工作的实际成效；3、进一步优化全市社保经办服务环境，推出“武汉人社”移动服务特色品牌。	1、主动优化人社“掌办”各平台应用功能，对“社保参保缴费证明”、“社保待遇资格认证”等网办高频事项提供人性化服务引导，提升不同年龄段用户的使用体验度；2、开通社保信息主动推送、业务提醒服务等功能，月均推送信息量超20万人次；3、进一步简化网上办事流程，减少页面跳转次数，对现有功能展开便利性优化，有效释放网办服务效能，使人民群众在人社信息化便民服务过程中体验到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 and 数据分析等方面的支出，如金保工程、社会保障卡建设和运行维护、人力资源市场信息化等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0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838.38		项目支出总额		398.36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305.94		1,466.86		63.6%		12.72		
年度目标		1.保障人社信息系统机房7*24小时不间断稳定运行，为“互联网+”提供强有力的网络及硬件设施保护 2.保障人社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推动“互联网+人社”的发展 3.保障全市社会保障卡的发行和日常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质量指标（20分）		全年正常运行时间占比		99%		99%		20		
		数量指标（20分）		社保自助查询打印等业务年处理量		30万笔		30万笔		10		
				月均发送短信量		11万条		11万条		5		
				社保卡持卡人数		1100万人		1100万人		5		
	时效指标（10分）		房故障处理时效		4小时内		4小时内		10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是否明显（是、否）		是		是		30	
总分	92.72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指标存在偏差的原因是部分项目已立项并完成项目实施方案初审，无法在当年完成资金支付；部分工作的资金出现结余，节约了资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针对“预算执行率”指标的改进措施是加强绩效评价政策理论和业务理论学习，精准把握工作实质和内涵，在设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时结合项目内容和实际工作，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评价目标和标准，按期完成各项目工作进度，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提高项目绩效评价效率，使财政资金使用更加高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 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人社信息化建设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0日

项目名称		2023年度人社信息化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69.20	444.42	41.6%	8.31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20分）	服务市民数（20分）		>1000万人	>1000万人	20
		质量指标（20分）	系统数据完整可靠程度（20分）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40分）	加强“智慧人社”便民服务应用推广（20分）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20
			推动社保经办服务事项“网上办”（20分）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20
总分		88.31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指标存在偏差的原因：武汉人社大数据应用平台一期建设及运行维护项目为上年结转项目，2023年市人社局先后组织多次工作考察调研活动,根据调研成果，由全局信息化规划部门局办公室牵头，拟定该项目计划在2024年6月底前完成开发建设任务和初步验收并开始试运行。2024年12月10日前完成项目竣工验收。2023年12月该项目已完成采购并签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第一阶段款项，剩余部分预计2024年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针对“预算执行率”指标的改进措施是加强绩效评价政策理论和业务理论学习，精准把握工作实质和内涵，在设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时结合项目内容和实际工作，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评价目标和标准，按期完成各项目工作进度，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提高项目绩效评价效率，使财政资金使用更加高效。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日常系统运行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填报日期：2024年5月16日

项目名称		2023年度日常系统运行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	项目实施单 位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398.36	191.76	48.1%	9.63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0分）	月均发送短信量（10分）		11万条	11万条	10
			持社保卡人数（5分）		1100万人	1100万人	5
			提供社保自助查询打印（5分）		30万笔	30万笔	5
			质量指标（10分）	全年正常运行时间占比（10分）		99%	99%
		时效指标（10分）	机房故障处理时效（10分）		4小时内	4小时内	10
	效益 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加强“智慧人社”便民服务应用推广（15分）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15
			推动“互联网+人社”发展（15分）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做好服务工作，让服务对象满意（10分）		90%	90%
	总分		89.63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指标存在偏差的原因是：部分项目2023年12月已完成采购，待合同签订履约完成后付款，预计付款时间为2024年，故当年未执行付款。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针对“预算执行率”指标的改进措施是及时进行年中预算调整，并同步进行绩效目标的调整。对项目进行实时监控，针对未开展的预算工作，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进行工作推进或调整预算，提高资金利用率；对项目进行实时监控，针对进度滞后的项目安排专人负责，加强协调与推进力度，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